

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不良信用行为扣分通知书

蓬江 质安〔2025〕 号

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：

经调查，发现你公司存在下列违规施工行为，依据《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》，总共被扣 10 分。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 (工程监理) 评价标准 (B2)	子序号	内容	扣分
	B2-7	在房屋市政工程建设领域受到各县（市、区）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有关行政处罚实施部门通报批评	10 分

如对扣分有异议，需在三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的行政监管部门提出书面申诉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执行扣分人签名： [Signature] [Signature]
执行扣分人证号： 0651 1700090

2025 年 9 月 26 日

被扣分单位签收： [Signature]

(注：如被扣分单位拒签，送达即为签收。送达人应备注送达信息。)